

# “翰墨抒丹心” 书法名家作品展受热捧

本报讯(记者李瑞才 通讯员毛琦)丹青醉人,彩墨飘香。自2月26日“翰墨抒丹心”书法名家作品展在市博物馆展出以来,每天吸引我市大批书法爱好者前去观看。截至目前,已有近2000名书法爱好者参观展出。

“听说有大师级的作品展出,我说啥也要来参观、一饱眼福……”3月3日,记者在市博物馆看到,前来参观作品展的书法爱好者络绎不绝。15岁的小李告诉记者,他学习书法已有3年多了,只要听说哪里举办书法作品展,他就会让爸爸带

着去学习,碰到一些大师级的作品或是自己喜欢的作品,他还会用照相机拍下来,方便以后临摹。

“这里无丝竹之乱耳,却有书墨的清香;这里无闹市的喧哗,却有艺术的宁静……”来自太康县的书法爱好者王先生听闻“翰墨抒丹心”书法名家作品展在市博物馆展出后,专程赶来参观。王先生表示,这些书法作品充分展示了我市书法家的真实水平,使他开阔了眼界,并从中悟出了不少东西,不虚此行。

# 团市委举办开学第一课 法制教育进校园活动

本报讯(记者刘琰 实习生金江涛)近日,共青团周口市委联合周口市中级人民法院走进周口市中英文学校,为该校近千名中学生上了一堂生动的普法课。与此同时,今年全市法制教育进校园活动正式拉开序幕。

作为周口市中英文学校的一名法制辅导员,市中级人民法院的张亚敏法官结合中学生的特征以及当前的社会实际,运用了大量活生生的案例,生动形象地向同学们阐释了法制教育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她告诫同学们:“少年智则国智,少年强则国强,少年进步则国

进步。作为国家的未来,一定要学法、懂法、守法、用法,在充满诱惑的现实生活中,一定要树立正确的人生观和高尚的道德情操,要学会辨别违法犯罪行为并善于与之斗争……”

周口市中级人民法院的法官张福友告诉记者,近年来,青少年犯罪案件明显增多。为了切实增强青少年的法制意识,更好地保护青少年,我市法院定期进行模拟法庭进校园、法制教育进校园等活动,帮助青少年认识学法、守法的重要性,引导他们健康成长。

# “修理师傅”许振科 不为金钱为乡邻

李志功 李磊

扶沟县崔桥镇许庄村村民许振科,有一手修理农机车辆的技术,8年来义务为乡邻修理各种车辆,从未收过别人分文,受到人们的交口称赞,大伙儿亲切地管他叫“修理师傅”。

许振科今年52岁,从2005年就开始义务为乡亲们修理自行车、拉车。后来,四轮车、机动三轮车等车辆逐渐增多,人们在使用过程中车辆出现故障时,用户常为修理而作难。他看到这一情况后,心中暗想:我有修车技术,为何不买一套工具,为乡亲们行点方便呢?于是,他自费购买了一套工具,开始为大家免费修车。

消息传出后,来找他修车的人非常多,不光本村的人来找,就连

邻村的也找上门来,特别是夏收秋种、抗旱浇地时节,他常常丢下自己的农活去帮别人修车,为这事他也不知受过妻子和子女的多少埋怨。他有个倔脾气,只要认定要做的事就非做不可,丝毫不会动摇,只要有人找他修车,他还是乐意去干。

村里人对这种做法有些不解。曾有人问他:“你为别人修车到底图个啥?”许振科听后说:“我一不图名二不图利,图的是方便群众,为老少爷们做点好事还不应该吗?哪能两眼只盯着钱呀!”

## 百姓百味



为防化妆品虚假宣传,太康县工商局加大了对化妆品广告市场的检查力度,对宣传疗效、使用医疗术语等与宣传不符等现象进行严厉查处。图为该县工商局执法人员正在一化妆品店内检查产品说明。(王青俊 杨建摄)

# 商水:惠农“春雨”润农家 “时尚”春耕闹田间

记者 刘琰 通讯员 吕耀光 贾海棠 冯志华

中央出台的“一号文件”和惠农政策充分调动了广大农民种粮积极性,加上刚刚发放的种粮补贴和综合补贴更是为种粮农民送上了及时雨。阳春三月,正是春耕备播大忙时节,作为全国商品粮基地的商水县,春耕备播生产中那里的农民准备得怎么样?春耕备播生产中有哪些困难?麦田是否进行了科学管理?在田间地头、农家小院、农资商店,记者找到了答案。

### 互助帮扶闹田间

这几日,商水县郝岗乡东泗村的留守妇女忙得不亦乐乎,她们有的忙着为种烟大户刘双翼培育烟苗,有的结成互助组开展小辣椒育苗和麦田春管。

为做好春耕备播生产,商水县结合正在开展的“转变作风暨环境创优”活动,派出工作组分驻到各县各乡镇,积极开展科技宣传、协调农业机械、送农资到农户,并积极排查春耕备播中存在困难的农户,发挥党员干部模范带头作用,指导村组建党员干部帮扶队、计生家庭互助组和留守妇女钟点工开展帮扶互助。

### 名牌农资是首选

“国家惠农政策好,‘一号文件’让农民奔小康的劲头越来越足,农民选购玉米种和肥料也得选名牌,争取多种粮、多打粮。”3月2日,在郝岗乡张帅旗农资店内,一位正在选购玉米种的老大爷告诉

记者。据张帅旗介绍,正月初六刚过,他的生意就热闹了起来,前来购买种子和肥料的农民都是挑选大厂家的肥料和玉米种。

据了解,在春耕备播生产中,商水县农资商店在做好优质肥料和良种供应的同时,还积极加大科技种田知识的推广,与农民签订承诺书和产购合同,激发农民争相选购优质高产良种。

### 遥控种田农机忙

“李老弟,我今年外出务工早,家里只有你嫂子一人,身体不好,俺家有5亩地,麻烦你把俺家的麦田喷洒一遍除草剂,我会立即把钱付给你。”前日,固墙镇固墙村的外出村民李小剑打电话让开办农资

商店的李学堂帮他管理麦田。

这是该镇外出务工村民遥控春管的一幕。在春耕备播生产中,固墙镇一方面加大对农机大户和农资经销商的引导,动员他们运用大型农机开展春耕生产,一方面排查春节返乡农户,缺机械户、困难家庭,加大与农机户和农资经销商信息联络,使务工农民和困难户通

过手机、电话就能遥控管理麦田,新型农机成为蛇年春耕中的主角。

据悉,近年来的大型农机补贴让商水县越来越多的农民购买了播种机、施肥机、旋耕和收割机,使农民轻松种田。一些农资经销商也购买了农机具为农民提供一条龙服务,不仅方便了农民,而且获得了不菲的收入。



# 郸城县“三联五帮”密切联系群众

本报讯(记者吴继峰)在密切联系群众工作中,郸城县组织系统开展以组织部长联乡抓点、部领导联点包片、组工干部联户帮扶为主要内容的“三联”活动,在活动中实行“五帮”,送政策,帮助联系户制订发展规划;送资金,帮助联系户解决生产难题;送科技,帮助农民提高脱贫致富能力;送项目,帮助农民改善生产生活条件;送文化,帮助群众树立新风尚。

该县要求每名组工干部在活动中落实记一本民情日志、开展一次调研、组织一次宣讲、参加一次劳动、办一件实事、化解一批矛盾、收

集一批意见建议、交一批农民朋友、写一篇心得体会的“九个一”工作要求;采取组织谈话、个人约谈、上门谈话、集体谈话等形式,与党员、干部、人才深入开展谈心活动,坦诚交流,倾听意见,解决难题;广泛听取基层干部和群众意见,研究改进工作的措施和办法,多到实际工作中去接触干部、了解干部,发现干部的优缺点,积极发挥日常考核在干部选拔任用中的作用,避免考察失真失实;要求采取主动下访、及时约访等多种方式做好信访工作,积极化解矛盾,维护社会稳定。

# 局长流泪也是情绪表达

陈方

3月2日,全国政协委员、国家工商总局局长周伯华到政协经济界驻地报到,遭到记者“围攻”。在谈到内地市民对一罐奶粉都缺乏信心时,周伯华几欲落泪。

“含泪谈奶粉”,我们更愿意将其看作积极的信号,那闪烁的泪光至少表明高层官员体会到了民众的痛心。当民众为一罐奶粉的安全都纠结不止时,国人的安全感和幸福感又从何谈起?

政协委员的眼泪是一种情绪表达,这样的情绪表达让国人感到些许欣慰。但我们也深知,仅仅靠眼泪并不能换来安全的奶粉,

眼泪也平复不了国人对食品安全的焦虑。谈到食品安全时,周伯华表示“三方都有责任”。责任不是一个抽象的词,每一起食品安全事故发生后,国人都会看到监管部门类似“每一个环节、每一个项目、每一种食品都应该高度负责、全面负责”的表态。

食品安全从来不相信眼泪,比眼泪更重要的是担当。

## 沙颖时评



3月4日,“小雷锋”杨林昆同学(前左)在表彰仪式上接过奖品。当日,山东青岛沙子口边防派出所与辖区小学联合开展的“我们身边的小雷锋”评选活动揭晓,首批20名品学兼优的“小雷锋”受到表彰。获奖的孩子们表示将继续弘扬雷锋精神,带领同学们力所能及地多做好事、帮助需要帮助的人。(新华社记者李紫恒 摄)



由于目前气温逐渐回升,小麦即将返青、拔节,这也是小麦春季管理的关键时期,项城市通过电视、报刊等宣传方式,发动广大群众早动手,迅速掀起春季农业生产高潮。图为该市农民正在对小麦进行病虫害防治。(赵献伟 摄)

## 市质监系统

# 创建“六个一百”工程 助推我市经济转型发展

本报讯(记者李瑞才 通讯员王银河)近日,全市质监系统工作会议召开,会议安排部署了2013年度我市质监系统的工作,确定今年将实施“六个一”工程,以帮促全市企业跨越发展,助推我市经济快速转型。

一是围绕实现我市农业现代化的目标,在加快技术标准体系建设的基础上,力争与中国标准化研究院建立战略合作关系,以培育和优选100个标准化建设项目,申报我市创建国家农业综合标准化示范市和1-2个产品标准研究基地为抓手,深入推进农业标准化工作。

二是针对全市产业优势和行业特点,完善品牌发展规划,扩大品牌创建领域,重点培育100个企业争创河南省名牌产品,指导金丝猴等企业争创省长质量奖,推动市经济开发区等产业集聚区争创省级知名品牌示范产业集聚区。

三是落实企业主体责任,在大中型企业逐步推广企业首席质量官制度,指导100个企业实行先进质量管理模式,严格准入及退出机制。

四是加强组织机构代码和物品编码工作,做好质量诚信体系建设规划,进一步完善企业质量

信用档案和产品质量信用信息记录,加快构建产品质量信用信息平台,培育100个省、市、县质量诚信示范单。

五是认真落实质量分析报告制度,加强调查研究,撰写100份质量分析或调研报告,为党委、政府和领导机关掌握质量动态、处理质量危机、制定质量决策提供参考。

六是贯彻落实《质量发展纲要2010-2020》为重点,充分利用质量月、计量日、标准日、认证认可日等时机,组织100场质量讲座,努力营造全社会关注质量、重视质量、享受质量的舆论氛围。

# 城北办事处以“三促学”抓学风建设

本报讯 近日,川汇区城北办事处党委狠抓学风建设,以“三促学”掀起学习高潮,效果明显。

一是以制度促学,该办健全完善了10项学习制度,方式多种、方法多样,有力推进了机关

学习制度化、规范化和科学化;二是以竞赛促学,设立了学习园地,建立了学习档案,每月检查一次,每季度评比一次,半年小结一次,年底总结评先,列入个人绩效考核;三是以考促学,先后组织党风廉政建设、学习十八

大精神等内容的考试,以此检验学习成果。通过“三促学”的开展,办事处调动了全体干部的学习积极性,使他们明白了学习能上进、学习增才干、学习强本领的道理,推动了全员重视学习、善于学习的浓厚风气。(魏娟)

实际申报日期。

十一、纳税人办理纳税申报后,税务机关能为纳税人保密吗?

答:根据《税收征管法》第八条的规定,税务机关应当依法为纳税人的情况保密。如果一旦税务机关和税务人员没有依法为纳税人保密,外泄了纳税人的有关信息,按照《税收征管法》第八十七条的规定,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由所在单位或者有关单位依法给予行政处分。

十二、年所得12万元以上的个人,如果没有在纳税申报期内办理纳税申报,要负法律责任吗?

答:年所得12万元以上的个人,如果没有在纳税申报期内办理纳税申报,要负相应的法律责任。一方面,根据《税收征管法》第六十二条的规定,如果纳税人未在规定期限内(即纳税年度终了后3个月内)办理纳税申报和报送纳税资料的,由税务机关责令限期改正,可以处两千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可以处两千元以上一万元以下的罚款。另一方面,按照《税收征管法》第六十四条第二款的规定,如果纳税人不进行纳税申报,因此造成不缴或者少缴税款的,由税务机关追缴其不缴或者少缴的税款、滞纳金,并处不缴或者少缴的税款百分之五十以上5倍以下的罚款。

十三、年所得12万元以上的纳税人不如实申报,目的是为了不缴或者少缴税款的,应负什么法律责任?

答:根据《税收征管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纳税人采取伪造、变造、隐匿、擅自销毁账簿、记账凭证,或者在账簿上多列支出或者不列、少列收入,或者经税务机关通知申报而拒不申报或者进行虚假的申报,不缴或者少缴应纳税款的,是偷税。对纳税人偷税的,由税务机关追缴其不缴或者少缴的税款、滞纳金,并对其处不缴或者少缴的税款百分之五十以上5倍以下的罚款;涉嫌犯罪的,依法移送司法机关处理。另外,依照《税收征管法》第六十四条第一款的规定,纳税人编造虚假计税依据的,由税务机关责令限期改正,并处5万元以下的罚款。

十四、从两处以上取得工资薪金所得的,该如何办理纳税申报?

答:按照《个人所得税法》第八条、《个人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三十六条的规定,纳税人从中国境内两处或者两处以上取得工资、薪金所得的,应于取

(上接第一版)

### 七、从哪儿能领到纳税申报表呢?

答:纳税申报表既可以从地方税务机关网站(河南省地税局网址:www.ha-1-tax.gov.cn/),周口市地税局(网址:http://10.136.8.1)上免费下载,也可以直接到地方税务机关的办税服务厅免费领取。

### 八、年所得12万元以上的个人,应在什么时候申报呢?

答:按照实施条例和《办法》的规定,年所得12万元以上的纳税人,在每个纳税年度终了后3个月内,应当向主管税务机关办理纳税申报,如遇节假日顺延。

### 九、年所得12万元以上的纳税人,应该到什么地方申报呢?

答:《办法》规定,年所得12万元以上的纳税人,年度终了后的纳税申报地点应区别不同情况按以下顺序来确定,具体为:(一)在中国境内有任职、受雇单位的,向任职、受雇单位所在地主管税务机关申报。(二)在中国境内有两处或者两处以上任职、受雇单位的,选择并固定向其中一处单

位所在地主管税务机关申报。(三)在中国境内无任职、受雇单位,年所得项目中有个体工商户的生产、经营所得或者对企事业单位的承包经营、承租经营所得(以下统称生产、经营所得)的,向其中一处实际经营所在地主管税务机关申报。(四)在中国境内无任职、受雇单位,年所得项目中无生产、经营所得的,向户籍所在地主管税务机关申报。在中国境内有户籍,但户籍所在地与中国境内经常居住地不一致的,选择并固定向其中一地主管税务机关申报。在中国境内没有户籍的,向中国境内经常居住地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经常居住地是指纳税人离开户籍所在地后连续居住一年以上的地方。

### 十、年所得12万元以上的个人,必须到办税服务厅申报吗?

答:根据《办法》的规定,纳税人可以采取多种灵活的方式办理纳税申报,如可以邮寄申报,也可以直接到税务机关的办税服务厅进行申报,或者采取代理申报等其他方式申报。需要注意的是,纳税人采取数据电文方式申报的,应当按照税务机关规定的期限和要求保存有关纸质资料;纳税人采取邮寄方式申报的,以邮政部门挂号信函收据作为申报凭据,以寄出的邮戳日期为

实际申报日期。

### 十一、纳税人办理纳税申报后,税务机关能为纳税人保密吗?

答:根据《税收征管法》第八条的规定,税务机关应当依法为纳税人的情况保密。如果一旦税务机关和税务人员没有依法为纳税人保密,外泄了纳税人的有关信息,按照《税收征管法》第八十七条的规定,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由所在单位或者有关单位依法给予行政处分。

### 十二、年所得12万元以上的个人,如果没有在纳税申报期内办理纳税申报,要负法律责任吗?

答:年所得12万元以上的个人,如果没有在纳税申报期内办理纳税申报,要负相应的法律责任。一方面,根据《税收征管法》第六十二条的规定,如果纳税人未在规定期限内(即纳税年度终了后3个月内)办理纳税申报和报送纳税资料的,由税务机关责令限期改正,可以处两千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可以处两千元以上一万元以下的罚款。另一方面,按照《税收征管法》第六十四条第二款的规定,如果纳税人不进行纳税申报,因此造成不缴或者少缴税款的,由税务机关追缴其不缴或者少缴的税款、滞纳金,并处不缴或者少缴的税款百分之五十以上5倍以下的罚款。

金,并处不缴或者少缴的税款百分之五十以上5倍以下的罚款。

### 十三、年所得12万元以上的纳税人不如实申报,目的是为了不缴或者少缴税款的,应负什么法律责任?

答:根据《税收征管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纳税人采取伪造、变造、隐匿、擅自销毁账簿、记账凭证,或者在账簿上多列支出或者不列、少列收入,或者经税务机关通知申报而拒不申报或者进行虚假的申报,不缴或者少缴应纳税款的,是偷税。对纳税人偷税的,由税务机关追缴其不缴或者少缴的税款、滞纳金,并对其处不缴或者少缴的税款百分之五十以上5倍以下的罚款;涉嫌犯罪的,依法移送司法机关处理。另外,依照《税收征管法》第六十四条第一款的规定,纳税人编造虚假计税依据的,由税务机关责令限期改正,并处5万元以下的罚款。

### 十四、从两处以上取得工资薪金所得的,该如何办理纳税申报?

答:按照《个人所得税法》第八条、《个人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三十六条的规定,纳税人从中国境内两处或者两处以上取得工资、薪金所得的,应于取

得所得的次年7月7日内,选择并固定在其中一处任职受雇单位所在地的主管税务机关办理纳税申报。申报时,应报送《个人所得税月份申报表》,以及税务机关要求报送的其他相关资料。

### 十五、纳税人有扣缴义务人支付的应税所得,而扣缴义务人应扣未扣、应收未收税款的,应负什么法律责任?

答:根据《税收征管法》第六十九条的规定,扣缴义务人应扣未扣、应收而不收税款的,由税务机关向纳税人追缴税款,对扣缴义务人处应扣未扣、应收未收税款百分之五十以上3倍以下的罚款。

### 十六、我市去年的申报情况如何?

由于领导重视和全市地税系统干部职工的共同努力以及社会各界的关心支持,年所得12万元以上个人所得税自行纳税申报工作取得了很好的成效。截至2012年3月31日,我市有843人进行了个人所得税自行纳税申报,完成省地税局下达申报任务的14.4%,补缴税款667万元。申报人数最多的5个行业是:金融业158人,电信、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112人,批发和零售业109人,建筑业62人,制造业48人。